

2024/25 音樂事務處 樂團訓練計劃  
導師證明信

(一) 申請人資料：

申請人姓名 (必須與香港身份證文件相同)： \_\_\_\_\_

香港身份證號碼 (英文字母及首三個數字, 如：A123)： \_\_\_\_\_

(二) 報考樂團：

	已選擇報考樂團	報考樂器
選擇樂團(1)：		
選擇樂團(2) (如有)：		

(三) 導師證明：

茲證明 \_\_\_\_\_ (申請人姓名) 是本人 \_\_\_\_\_ (導師姓名)

之 \_\_\_\_\_ (報考樂器) 學生，其演奏程度已達相等於 \_\_\_\_\_ 級 (樂器級數)。

導師簽署： \_\_\_\_\_

導師姓名(正楷)： \_\_\_\_\_

導師聯絡方法 (電郵或電話)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